

昌吉回族自治州
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办公室文件

سانجى خۇيزۇ ئاپتونوم ئوبلاستلىق ئۇنۋان ئىسلاھاتى خىزمىتى
رەھبەرلىك گۇرۇپپىسى ئىشخانىسىنىڭ ھۆججىتى

昌州职改字[2000]210号

签发：刘孝基

关于批准巴达力等十三位同志获得兽医专业
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

木垒县职称改革办公室：

经自治州农牧专业中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二〇〇〇年十月十四日会议评审通过，州职称改革办公室审核，批准巴达力等十三位同志获得兽医专业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批准人员名单如下：

一、兽医师 11人

木垒县大石头乡兽医站

巴达力

木垒县草原监理站

黄胜利

木垒县东城乡兽医站
木垒县东城乡兽医站
木垒县照壁山乡兽医站
木垒县乌孜别克乡兽医站
木垒县大石头乡兽医站
木垒县乌孜别克乡兽医站
木垒县西吉尔镇兽医站
木垒县新户乡兽医站
木垒县畜牧兽医站

许金龙
周克江
甘世忠
徐成元
吾塔依
吾 汗
陈国龙
赵连山
李爱萍

二、助理兽医师 2人

木垒县乌孜别克乡兽医站
木垒县兽医卫生监督站

艾 仁
杨文智

昌吉回族自治州职称改革办公室

二〇〇〇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